# 2014年汕头投资建设总公司企业债券 2019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

根据《债券募集说明书》,2014年汕头投资建设总公司企业债券(以下简称"本期债券")附设本金提前偿还条款,在债券存续期第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10%、10%、10%、10%、15%、15%、15%的比例偿还本金。

汕头市投融资集团公司(以下简称"发行人") 将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兑付本期债券发行总量 10%的本金。分期偿还之后,债券的面值和开盘参考价都会发生变更,现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:

#### 一、本期债券基本情况

- 1、债券名称: 2014 年汕头投资建设总公司企业债券。
- 2、债券简称: PR 汕投资。
- 3、债券代码: 124575.SH。
- 4、发行人: 汕头市投融资集团公司。
- 5、发行规模: 人民币 18.00 亿元
- 6、债券期限及还本付息方式:本期债券为十年期固定利率债券,附本金提前偿还条款,从第 3 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,第 3、4、5、6、7、8、9、10个计息年度末分别按本期债券发行总额的 10%、10%、10%、10%、15%、15%、15%的比例偿还本金。
  - 7、票面利率: 7.99%。
  - 8、计息期限:本期债券的计息期限自2014年3月4日至2024年3月3日。
- **9、付息日:**本期债券付息日为 2015 年至 2024 年每年的 3 月 4 日(如遇法 定节假日或休息日,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工作日)。
- **10、兑付日:**本期债券从第3个计息年度开始偿还本金。本期债券兑付日为2017年至2024年每年的3月4日(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,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)。

# 二、本期债券分期偿还本金情况

## 1、债权登记日

2019年3月1日。截至该日下午收市后,本期债券投资者托管账户所记载的本期债券余额中,10%比例的本金将被兑付。

# 2、分期偿还方案

本期债券已于 2017 年 3 月 6 日、2018 年 3 月 5 日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10%的比例偿还本金,并将于 2019 年 3 月 4 日、2020 年 3 月 4 日、2021 年 3 月 4 日、2022 年 3 月 4 日、2023 年 3 月 4 日和 2024 年 3 月 4 日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 10%、10%、15%、15%、15%和 15%的比例偿还本金(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工作日),到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。

本期债券发行人在分期偿还本金时,投资者账户中的债券持仓数量保持不变,每张债券对应的面值相应减少。债券应计利息以调整后的债券面值为依据进行计算。

### 3、债券面值计算方式

本次分期偿还 10%本金后至下次分期偿还前,本期债券面值

- = 100 元× (1-历次偿还比例)
- $= 100 \, \vec{\pi} \times (1-10\%-10\%-10\%)$
- = 70 元。

#### 4、开盘参考价调整方式

分期偿还日开盘参考价

- 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本次偿还比例
- 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0×10%
- = 分期偿还日前收盘价-10。

特此公告。

(本页以下无正文)

(本页无正文,为《2014 年汕头投资建设总公司企业债券 2019 年分期偿还本金的提示性公告》盖章页)

汕头市投融资集团公司
2019。年2月22日